辽商市场〔2021〕27号

关于全面促进消费增长

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实施意见

各市商务局：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全面促进消费增长，畅通国内大循环，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目标

2021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占比力争超过36%，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到“十四五”末期，全省再改造提升400个城乡农贸市场，培育省级特色街区达到50条，品牌连锁便利店门店总量力争达到7000家。

二、重点任务

（一）提升传统消费能级

1.促进大宗商品消费。在全省组织开展主题汽车促销活动，鼓励汽车销售企业推出补贴竞价、延长质保等优惠，开展网上看车、送车试驾等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企业开展家电、手机以旧换新，促进“互联网+ 废旧物资回收”等新模式发展。

2.拓展服务消费。举办第二届辽菜品牌推广活动，鼓励各地举办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美食节。支持烹饪协会与网上平台合作，促进“互联网+餐饮”发展。鼓励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通过商务部家政服务信用体系建设平台录入信用信息。

3.推动乡村消费。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打造农产品电商区域公共品牌，培育农村电商专业人才。开展省级农村电商示范县创建工作，积极争取国家农村电商政策支持。鼓励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供应链，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鼓励有条件的市对“汽车下乡”等活动给予资金支持。

4.鼓励绿色消费。推进辽宁省绿色商场创建工作三年（2020-2022）行动，以建筑面积十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商场为重点，创建一批绿色商场。开展全省第二批“绿色餐厅”评选，研究细化餐饮服务规范、行业标准，制止餐饮浪费。

（二）加快培育新型消费

5.支持商贸企业转型升级。引导传统商贸企业发展“线上引流+实体消费”的新模式。推动西柳服装、五爱市场、佟二堡裘皮皮装等传统产业带通过产地电商直播，拓展C2M（用户直连制造）业务。鼓励零售企业与会展、旅游、文创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智慧商圈建设，打造“互联网+商圈”的消费体验。

6.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重点支持建设50个特色突出、示范性强的电商直播基地。发展夜展、夜娱、夜食、夜购等业态，促进电商直播与夜经济融合发展。鼓励大型零售企业向“商品+服务”经营模式转变，搭建体验中心、生活中心、社交平台。鼓励电商直播企业建立优质产品库，电商物流企业增加预约送货、网订店取、上门退换货等服务。

7.完善新型消费发展环境。鼓励平台、企业、行业组织等研究制定新型消费服务标准。推广应用汽车流通、食品冷链配送、洗浴洗染等现有标准，研究出台满足行业需求的地方标准。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

（三）搭建消费升级平台

8.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推动沈阳、大连两市对标《商务部等14部门关于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指导意见》要求，不断提升消费能级。利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平台，增加消费者需求集中的特色产品和优质服务进口。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探索开展“保税仓+直播”等新场景消费。

9.高质量改造提升步行街。推动沈阳中街步行街完成国家级示范步行街验收，加快大连青泥洼步行街改造提升。持续推动省级21条步行街改造，抓好街区建设。推动第二批特色街区（步行街）培育、试点和示范工作开展，引导各地按照“一街一特色”要求，突出街区独特性。

10.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城市新建社区重点规划和引进一批设施设备先进、服务功能完善、标准化程度高的商业网点；老旧社区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品牌化升级改造；城郊及农村地区加大对连锁农家店、电商驿站等设施的整合力度。实施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三年行动，提升便民服务水平。

（四）优化流通网络布局

11.构建骨干流通网络。沈阳市培育壮大一批辐射东北乃至全国的商品集散中心；大连市加快建设进口商品集散中心；鞍山、本溪、锦州、辽阳、铁岭、朝阳、盘锦等地，围绕服装、中草药、蔬菜、裘皮、河蟹等，建设产地型集散中心。推动沈阳加快建设全国城乡高效配送试点。支持大连、鞍山、营口争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全国示范城市。

12.健全农产品流通网络**。**推动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公益性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传统农贸市场，支持开展在线选购、配送及结算等服务。推动乡镇农贸市场改造封闭型或半封闭型交易棚厅，实行商品分区交易。建设覆盖产地、集散地和销地的全程冷链物流设施。

13.加大农村流通设施投入。鼓励龙头企业以乡镇为重点，建设商贸服务中心，拓展家政、洗浴、老人看护等功能。开展“数商兴农”行动，以国家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和省级农村电商示范县为引领，发展农村电商新基建。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发展商贸物流统仓共配。

14.完善应急保供体系。优化应急投放网络，发展一批重点保供企业。加强产销衔接，着力组织粮油、肉禽蛋奶等生活必需品货源，保障重大节日和重要时间节点市场供应。完善配送机制，通过政企合作、社区团购、B2C（商对客电子商务模式）同城配等模式做好配送保障工作。

（五）培育壮大流通主体

15.引进和留住骨干商贸流通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吸引更多全国知名企业、外资流通企业落户辽宁。发挥沈阳、大连的中心城市作用，引进知名品牌首店、旗舰店和体验店，引导商贸企业承接国际国内品牌首秀和首发新品活动。

16.培育有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培育一批内外贸结合、线上线下融合的大型批发企业。支持重点零售企业做强做大，加快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引导品牌连锁便利店整合社区分散商业网点。鼓励餐饮企业与网络平台合作，推动“互联网+餐饮”发展。

17.提升中小商贸企业活力。实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走基层行动，推动惠企让利服务直达企业。实施商务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惠民惠企行动，深化电商大数据共建共享，引导电子商务企业注册和建立诚信档案。扶持培育一批发展前景好的中小商贸企业，帮助企业拓宽营销渠道。

18.推动老字号发展壮大。推进“辽宁老字号”认定，建立动态管理机制，配合商务部做好“中华老字号”推荐、调整工作。引导老字号与电商平台对接，开发网络适销商品和款式。推动老字号引入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和模式，积极参与展销活动，提升市场影响力。

19.推动商品市场优化升级。推动市场智慧化赋能，支持市场建设集商户服务、财务、库存、物流、统一结算于一体的在线平台，普及智能导购、电子路线规划等功能。推动传统批发商户与电商平台合作，打造电商销售直播基地。推动西柳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培育壮大试点供货商、经营者队伍。

20.推动电子商务企业创新规范发展。提高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和示范基地创建水平，发挥示范基地在培育中小电子商务企业、激励新技术应用、促进模式业态创新等方面的作用。

（六）持续开展“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活动

21.提升重点时段和重要节日消费。以劳动节、中秋、国庆、元旦、春节等节假日为契机，结合“相约劳动节，缤纷小长假”“金九银十购物季”等主题，持续开展购物节、美食节、直播节等促销活动，叫亮打响“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品牌，满足居民消费需求。

22.培育壮大多领域消费热点。开展“全民购车，快乐起航”“我爱我家，智慧生活”等促消费活动，拉动重点商品消费增长。围绕餐饮、步行街、电商直播、夜经济等领域促消费，创新“游辽宁、品美食、惠百姓”“遇见一条街，有你更精彩”等活动形式与内容。

23.全方位挖掘消费市场潜力。举办农超产品对接会等活动，发展年货大集、流动售货车等销售模式，便利城乡消费。开展“生活服务，提质扩容”活动，优化服务消费。举办主题车展、服装展、家具展等，筹办2021辽宁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品牌商品展览，组织对接洽谈和销售。

24.有效激发文旅消费活力。加强商旅文联动，围绕四季旅游主题，组织各地举办四季旅游节会和推广活动，丰富旅游消费产品供给。在重要节假日，组织举办文化节、艺术节、读书节和非遗进景区等主题活动，提升文化旅游综合消费品质和水平。倡导延长旅游景区和文博单位开放时间，增加夜游夜休闲消费。组织开办文化旅游市集活动，丰富游客购物消费“后备箱”。围绕假日经济，组织文旅企业和单位开展优惠打折大放送活动，刺激文旅消费集中性增长。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制定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和配套措施，细化工作任务。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压实工作责任。建立健全信息反馈机制，及时总结推广各地促消费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稳定居民消费预期。

（二）加强政策支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和财政、税务、金融等部门支持，统筹国家和省相关资金，加大投入力度，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鼓励市场化运作，支持商贸流通领域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省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的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商贸流通重点领域建设的投入力度。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免征小微企业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优惠政策。发挥银行等金融机构作用，加大对居民购买新能源汽车等绿色智能产品的信贷扶持力度，采取发放消费券、推动金融服务创新等措施，助力消费提质升级。

（三）强化消费统计。各地要加大对商贸统计工作的支持和推动力度，主动联合统计部门，共同做好限额以上单位入库纳统、优化限下样本企业质量、统计数据质量把控等工作。在国家统计制度框架内，推动新兴业态商贸流通企业纳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体系。

 附件：1.提升传统消费能级专项行动方案

 2.加快培育新型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3.搭建消费升级平台专项行动方案

 4.优化流通网络布局专项行动方案

 5.培育壮大流通主体专项行动方案

 6.“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专项行动方案

 辽宁省商务厅

 2021年4月22日

附件1

提升传统消费能级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扩大消费规模，优化消费结构，提升传统消费能级，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1年，全省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有所提高，消费环境持续改善，产业竞争力全面提升，汽车、家具、家电等商品销售占比超过38%，乡村消费规模扩大，流通网络进一步完善，餐饮等服务消费量质齐升，绿色消费理念深入人心。

二、主要任务

（一）促进商品消费

1.促进汽车消费。在全省组织开展以“激发汽车市场活力，

释放居民消费潜力”为主题的各类汽车展览展销和促销活动，鼓励汽车经销商推出赠送保养和保险服务、补贴竞价、延长质保等系列优惠，深挖汽车消费潜力。创新汽车销售模式，用好线上直播、云端平台等新媒体，提供网上看车、送车试驾等服务，开展多渠道营销。

2.促进家电家具消费。以智能节能型家电、环保绿色型家具为重点，鼓励苏宁易购、居然之家等大型家电家具卖场、专业店、专卖店等流通企业，开展线上线下家电消费节、家居惠民行等促销活动，为用户提供全方位销售服务，提高消费便利度和体验感。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实施绿色智能家电、家具补贴，开展家电、手机以旧换新等活动，倡导企业开展无接触换新服务，鼓励“互联网+废旧物资回收”等新模式发展，释放家电家具消费潜能。

（二）拓展服务消费

3.提振餐饮消费。以弘扬辽宁饮食文化、打造辽菜品牌为主题，举办第二届辽菜品牌推广活动，组织开展“辽菜名宴”、“辽菜（百道）名菜”等系列评选，鼓励各地开展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美食节活动，提升餐饮促消费活动的知名度、吸引力和参与度。引导餐饮企业创新经营模式，促进“互联网+餐饮”发展，推动烹饪协会与美团、饿了么等平台合作，助推辽菜品牌发展工作。

4.加强家政服务信用体系建设。加强家政服务守信宣传工作，利用微信公众号、专题网站等平台，发布家政服务信息。鼓励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通过商务部家政服务信用体系建设平台录入信用信息，为营造安全放心的家政服务消费环境打牢基础。加强行业指导，发挥省内重点家政企业引领带动作用，推进全省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取得新成效。

（三）发展乡村消费

5.扩大电商进农村覆盖面。以我省15个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为引领，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推动建立和完善电商公共服务和仓储配送体系，打造农产品电商区域公共品牌，培育农村电商专业人才。持续开展省级农村电商示范县的创建工作，扩大农村电商政策的支持范围；同时推动省级农村示范县申报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扩大国家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在我省的覆盖面。

6.支持乡镇商业改造提升。推动我省各县域建立和完善下行流通服务体系，支持农村地区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强与电子商务、金融保险、移动支付、就业引导等资源对接，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引导支持大型流通企业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提升商品品质，更好满足农村居民消费需求。

7.鼓励开展汽车下乡活动。发挥省、市行业协会作用，鼓励有条件的市对“汽车下乡”等活动给予资金支持。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汽车下乡”活动，组织多品牌汽车经销商和线上汽车销售平台联合开展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金融保险、汽车维修保养等业务，建设城乡一体的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鼓励有条件的市对农村居民购买3.5吨及以下货车、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对居民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并购买新车，给予补贴。

（四）鼓励绿色消费

8.创建绿色商场。深入推进辽宁省绿色商场创建工作三年（2020-2022）行动。以建筑面积十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商场为创建主体，通过创建一批提供环保服务、引导适度消费、实施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的绿色商场，践行低碳环保理念，推动绿色发展。

9.鼓励餐饮绿色发展。实施绿色餐饮创建行动，开展全省第二批“绿色餐厅”评选工作，推进餐饮企业从采购、生产、食品服务等环节实现绿色化。会同省餐饮行业协会研究细化餐饮服务规范、行业标准，出台制止餐饮浪费规定，推动全行业深入推进制止餐饮浪费工作。

10.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按照合理布局的原则，以绿色商场创建和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为载体，促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转型升级。顺应“互联网+回收”新发展趋势，培育新动能，拓展新空间，健全和完善回收网点、分拣中心、集散市场（基地或园区）三位一体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三、基本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逐项抓好任务落实，建立起“带头抓落实、善于抓落实、层层抓落实”的机制。各地区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健全和完善组织机构，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和配套措施，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把各项任务抓好、抓实、抓出成效。

（二）抓好疫情防控。要按照辽宁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总指挥部有关要求，坚决做到疫情防控不放松，压实“四方”责任，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杜绝思想麻痹大意、管理疏漏松懈、责任意识淡化等问题产生，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切实维护商务领域安全稳定。

（三）强化政策支持。统筹国家和省相关资金，加大投入力度，鼓励市场化运作，促进消费规模扩大、结构优化。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税收、行政性收费优惠政策，确保落实到位，用好用足。充分发挥金融对促消费工作的积极作用，组织银联公司和各国有银行、商业银行结合实际出台专项举措，采取发放消费券、支持信用消费、推动金融服务创新等措施，助力消费提质升级。

（四）夯实统计基础。在国家统计制度框架内，推动新兴业态商贸流通企业纳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体系。积极配合统计部门共同做好推动限额以上单位纳统，提升信息员数据报送水平，优化限下样本企业质量等工作。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和信息资源开放，运用大数据开展消费市场形势分析，为宏观调控和科学决策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五）注重宣传引导。加强对促进消费工作的宣传引导，全方位、多角度宣传解读政策措施，扩大各项活动的社会影响，提高居民知晓度和参与度。积极回应媒体和公众关切，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建立健全信息反馈和新闻发布机制，不断发现总结好经验、好做法，认真组织推广运用。

附件2

加快培育新型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快培育新型消费，丰富消费场景，扩大消费规模，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民生需求为突破口和着力点，制定出台各种支持政策，大力培育壮大新型消费，满足消费者多元化、多样化和个性化需求，营造新型消费良好生态环境。全省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逐步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支持商贸企业转型升级

1.积极推进“互联网+流通”。鼓励零售企业通过互联网与消费者建立全渠道、全天候互动，增强体验功能，发展“线上引流+实体消费”的新模式。重点推进沈阳五爱、海城西柳、辽阳佟二堡等传统商品市场发展直播电商新业态，实现业态升级与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2.大力发展智慧商圈。推进中心城市智慧商圈建设，打造“互联网+商圈”的消费体验，形成主要商圈消费集聚。围绕消费引流、导流和聚流目标，建立以各项数据为支撑的新型消费模式。

3.鼓励市场内外贸融合发展。支持具有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优势的外向型企业建立国内营销渠道。推动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构建海外营销和物流服务网络，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4.加强与重点零售企业联系。探索建立健全重点零售企业联系制度，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保障和支撑。

（二）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

5.加快电商直播持续健康发展。重点支持建设以营口市老边区网红小镇等为代表的电商直播示范基地建立电商直播优质产品库，强化供应链整合服务能力。支持电商直播载体充分利用大数据为企业赋能，实现供需撮合、智能匹配、品控质检及售后评价等全方位直播服务。推动住宿、餐饮、文化、旅游等相关行业开展电商直播应用，宣传推广辽宁特色和品牌。支持各地建立专业的电商直播培训机构，对广大青年、妇女和残疾人开展电商直播、短视频、供应链等相关知识培训。鼓励开发“田间地头”“港口渔船”等直播场景，帮助优质农特产品、滞销农产品、水产品等线上销售。支持以视频和直播等模式开展原产地产品追溯，拉近消费者与产品原产地的距离。鼓励以行业协会和联盟为主体，依法建立电商直播相关行业民间社团组织。

6.鼓励企业发展无接触式交易服务。支持在社区建立快递收发点、自提点、自提柜等设施。探索智慧商店发展，满足消费者线上方便购物和线下享受优质服务体验的双重需求。通过社区拼团、AI无人售货机、实体店+网店一体化等多种形式，提升居民便利消费和体验消费的融合度。鼓励电商物流企业与连锁零售、快递、供销、餐饮等生活服务企业合作，推广智能快递柜等无接触配送设施。支持拓展预约送货、网订店取、网订店送、上门退换货等服务，满足城乡居民网络购物“限时达、当日递、次晨达、次日递”等服务时限要求。

7.鼓励发展休闲体验消费。推动商旅文深度融合，发展夜演、夜展、夜读、夜娱、夜秀、夜游、夜食、夜购、夜宿等业态，创新推出品质化、特色化、数字化夜间休闲体验产品，培育夜间消费集聚区。推动以“用户体验+视频分享”等形式，促进电商直播与“夜经济”融合发展。充分利用抖音、快手等互联网直播平台，宣传推广我省夜晚消费特色商品饮食、独特风俗文化、优质旅游景点等，打造网红夜街区品牌。鼓励夜经济集聚区商业街区、商圈、商业综合体等各类消费领域延时营业，优化动静态交通组织管理。

8.扩大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充分发挥我省对日韩海运、航空等国际物流渠道优势，扩大保税备货和海运直购等业务模式。拓宽跨境电商产品进口渠道，打造面向日韩的跨境电商商品集散中心。鼓励跨境电商商品展示中心建设，探索跨境电商自提业务等模式创新。

（三）完善新型消费发展环境

9.鼓励平台企业、行业组织等研究制定新型消费服务标准。重点推进电商直播、数字商务等新业态新模式平台企业与行业组织制定与发展速度相匹配、与新消费新需求相吻合的服务标准。强化行业协同与自治，完善服务功能，提升服务水平，增强消费体验，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

10.加强商贸流通标准化建设。推广应用汽车流通、食品冷链配送、洗浴洗染等相关国家、行业、团体和地方标准。推广以租赁、交换等方式使用标准载具，促进标准载具沿供应链流转。重点在农产品流通环节推广使用周转筐、周转箱，降低农产品流通成本。

11.强化消费信用体系建设。开展2021年“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与行业协会、商会联手，在商贸流通领域部分行业开展“诚信经营”示范创建活动。提高广大企业和经营者的诚信经营意识，进一步营造和谐、共赢的诚信兴商环境。

三、基本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政府部门、行业协会、产业带、专业市场、生产企业、商贸企业等共同参与的联合工作机制，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及时协调相关各部门了解当地新型消费发展情况，帮助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难题。

（二）制定鼓励政策。加大支持新型消费政策力度，强化财政支持、优化金融服务、完善劳动保障等政策。完善商贸流通基础设施网络，规划建设新型消费网络节点。重点支持电商直播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鼓励企业依托新型消费拓展国际市场。

（三）加强规范监管。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原则，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健康发展。鼓励相关行业组织参与监督工作，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努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四）加强舆论宣传。发挥省内主流媒体舆论导向作用，积极宣传各地新型消费业态对经济的推动作用。加强对企业诚信经营、网络交易及风险防范等知识的宣传，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3

搭建消费升级平台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国商务工作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扩大消费规模，优化消费结构，升级消费平台，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更好服务新发展格局，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十四五”末期，居民消费结构持续优化升级，服务消费占比稳步提高，消费产品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消费者满意度显著提高。全省再改造提升设施完善、管理规范、环境舒适、服务满意的社区农贸市场200个，重点培育人气旺、环境好、文化浓的省级特色街区50条，品牌连锁便利店门店总量力争达到7000家。

二、主要任务

（一）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1.加大培育创建工作力度。推动沈阳、大连两市深入实施《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发挥两大核心城市牵动作用和辐射带动能力，促进全省消费结构升级。沈阳市按照建设东北亚国际化中心城市的总体目标，加快建设国际时尚消费集聚地、国际商品集散枢纽站、实物商品交易新地标、国际高品质生活服务示范区、东北新经济发展引领区，挖掘国际消费潜力。大连市按照“开放创新之都、浪漫海湾名城”的城市发展目标，落实丰富商品供给、优化消费空间、创新消费业态、引领时尚文化、提升消费环境、保障消费服务六大任务体系，促进消费提质扩容。

2.吸引境外消费回流。充分利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平台，落实减免进口商品关税等政策，增加消费者需求集中的特色产品和优质服务进口，丰富品牌、品质、科技型产品供应，满足居民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吸引境外消费回流。加快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鼓励开设日本、韩国、中东欧、俄罗斯等重点国家进口商品线下体验馆，探索开展“保税仓+直播”等新场景消费，满足居民多元化、高质量、高品质消费需求。

（二）高质量改造提升步行街

3.推进步行街稳妥有序试点示范。推动沈阳中街步行街对照更高标准、更高要求，进一步补短板、强优势、提品质，确保完成国家级示范步行街验收。推动大连青泥洼步行街加快改造提升进度，尽快健全市、区主要领导牵头的工作机制，确定提升规划和重点项目，开工改造提升，力争2021年年底之前街区面貌发生更大变化。持续推动省级21条步行街改造提升，持之以恒抓好街区建设，科学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推动第二批特色街区（步行街）培育、试点和示范工作开展。

4.建立步行街发展长效机制。各地要依托自身的区位条件、历史传承、文化资源、建筑形态等优势，按照“一街一特色”要求，加强特色街区独特性、差异化和不可复制性塑造，形成一批定位明确、特色鲜明、消费便捷、服务优良、管理规范的特色街区（步行街）。依托街区（步行街）开展促消费活动，充分调动各试点示范特色街区积极性，积极开展商旅文相融合活动，持续改善消费休闲体验，深挖社会消费潜力。

（三）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

5.加强商业网点规划布局。城市新建社区要重点规划和引进一批施设备先进、服务功能完善、标准化程度高的商业网点；老旧社区要重点推进传统商业网点加快信息化、标准化、品牌化升级改造；城郊及农村地区要加大对连锁农家店铺、电商驿站等设施资源的整合力度，统筹城乡布局。通过推动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升级、菜市场标准化改造、社区生活服务业提升，着力打造我省15分钟便民服务圈，实现高效便民。

6.深入开展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三年行动。聚焦影响便利店发展的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完善工作机制和支持政策，通过“新建一批、加盟一批、提升一批”，加快推进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发展，进一步提高质量效益和便民服务水平。深入挖掘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发展的先进经验做法，优选一批典型案例，采用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发展环境。

7.建设改造一批社区菜店。以丰富“米袋子”和“菜篮子”、满足城乡居民消费需求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引导社区菜店、连锁生鲜超市等合理布局，打造15分钟买菜商圈。鼓励社区菜店通过建立或接入APP、小程序或电商平台，实现消费者在线选购、在线配送、在线结算等服务。

（四）建立促消费活动常态化运行机制

8.持续开展“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主题促销活动。各地商务部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以“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为主题，结合本地实际和居民消费习惯，积极组织辖区内商场、超市、步行街、农贸市场、餐饮住宿等商贸流通企业开展全年不同时段、不同特点、不同品牌的购物节、美食节等消费活动，持续扩大消费需求、丰富百姓生活、促进消费提质升级。做到线上与线下、传统与新型、日间与夜晚消费的深度融合和相互促进，不断提升购物节、美食节等活动质量和效果。

9.创新促消费活动组织形式。全省在“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活动方案的框架下，主动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各地区、各部门同频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形成各级商务主管部门发动，行业协会、商圈、各类商贸企业联动，消费者参与互动的良好局面。叫亮打响“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本土消费品牌，主动融入商务部“消费促进月”活动，营造“日日有促销、周周有活动、月月有主题、年年有创新”的良好氛围，逐步形成促消费活动常态化运行机制。

三、基本要求

（一）健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入分析行业发展情况、研究发展对策，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千方百计扩大消费，努力提升新兴消费、服务消费、绿色消费、多领域消费。加强与财政、税务、市场监管、住建、交通、文旅等部门横向协作，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形成工作合力。

（二）落实消费政策，助推消费升级。用好用足一系列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政策意见，为企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支持开展各类消费促进活动，引导流通企业发展新业态，创造新供给，有效带动消费结构转型升级。鼓励社会资本加大对商贸流通重点领域建设的投入力度，助推流通领域供给侧改革进程。

（三）强化宣传引导，做好经验推广。密切与宣传部门的沟通联系，增强工作的主动性，通过新闻媒体加强对消费升级、商贸流通创新、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宣传报道，扩大各项活动的社会影响。积极回应媒体和公众关切，为消费升级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引导居民乐于消费、科学消费。建立健全信息反馈机制，不断发现总结好经验、好做法，认真组织推广。

附件4

优化流通网络布局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国商务工作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立足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优化流通网络布局，降低流通成本，打通内循环堵点，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2025年，沈阳五爱、盛发、水产、地利等跨区域大型商品市场辐射能力进一步提升；改造提升400个城乡农贸市场。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网络零售额和农产品网络零售额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全省农村实现电商服务全覆盖。全省商贸物流成本逐年下降。

二、主要任务

（一）参与构建全国骨干流通网络

1.建设跨区域商品集散中心。发挥**沈阳现代化都市圈**集聚辐射、物流协同作用，培育壮大盛发、地利、副食水产等辐射东北乃至全国的商品集散中心。突出大连等沿海经济带港口物流的带动作用，加快近港冷链仓储、集装箱全程冷链跨境物流、多式联运建设，培育进口商品集散中心。鞍山、本溪、锦州、辽阳、铁岭、朝阳、盘锦等地，要围绕服装、中草药、蔬菜、裘皮、河蟹等当地特色产业，建设面向东北、辐射环渤海及东北亚的产地型商品集散中心。

2.推动区域物流一体化发展。加强与东北地区和内蒙古东部、环渤海及东北亚等地协同合作，服务国内外一体化物流网络建设，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提升整体效益和国际竞争力。以沈阳市开展全国城乡高效配送试点为契机，依托33家省级城乡高效配送骨干企业，初步建立起集约共享、绿色高效的城乡配送体系。鼓励城市共同配送中心和商贸物流园区积极与连锁便利店对接合作，开展统仓共配服务，助推降低配送成本。依托东北三省及内蒙地区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联盟，推广标准载具循环共用模式，降低流通成本。

3.提升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水平。支持大连、鞍山、营口争创全国示范城市，构建科技、标准、人才、政策、公共服务支撑体系；支持重点企业争创示范企业，提升企业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国际化和绿色化水平。促进我省农业、工业、流通业供应链高效精准匹配、降低流通成本，提高供给质量。提升供应链的绿色水平，推进绿色采购、绿色制造、绿色流通。

（二）健全农产品流通网络

4.推进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围绕增强宏观调控能力和民生保障能力，通过国有资本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公私合营或签署合作协议等形式，积极推动本地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向公益性市场转型，建成覆盖城乡、服务居民的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更好发挥保障市场供应、稳定市场价格、促进食品安全、推动绿色环保和提供农产品流通信息服务等公益性作用。支持市场建设和完善公共加工配送、公共信息服务、检验检测、消防安全监控、废弃物处理等公益性流通基础设施，提高货源组织能力和市场调节能力，引导农业按需生产。

5.改造提升传统农贸市场。推动传统社区农贸市场挖掘自身优势，通过融入时尚、文化、创意、品牌等新元素，提升业态融合增值效应，从传统农产品购物场所转变为现代化消费服务平台，将市场打造成集聚各种资源的区域地标中心和网红打卡地。推动乡镇农贸市场建设和改造封闭型或半封闭型交易棚厅，改善环境，推行设立统一尺寸规格的固定摊位，实行分行划市，商品分区交易。推动农贸市场智慧化改造提升，实现智能支付、交易溯源、计量监管、价格监测等。支持农贸市场转变传统销售模式，实现在线选购、在线配送、在线结算等服务。

6.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依托大型屠宰企业、水产品生产加工企业、果蔬基地、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连锁生鲜超市、农贸市场等，建设涵盖肉类、水产品、蔬菜、水果等品种，覆盖产地、集散地和销地的全程冷链物流设施，加大在产地预冷保鲜、冷藏冷冻、低温分拣、冷藏运输、温控销售柜台等冷链设施等方面的投入。推广全程温度监控、数据交换、信息共享设备，全面提升冷链物流业务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三）加大农村流通设施投入

7.完善农村流通网络。培育和支持一批龙头企业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建设与当地人口结构、居民消费水平和方式相应适应的乡镇商贸服务中心，鼓励连锁化经营，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提升商品品质，更好满足农村居民消费需求。在保障大众餐饮、便利店、维修、理发、生鲜菜店等基本服务基础上，支持企业因地制宜拓宽家政、洗浴、托幼、老人看护、代收代缴、活动室等功能。鼓励采取统一经营管理方式，整合乡镇网点资源，统一规划设计、统一招商经营、统一运营，保障服务水平。

8.开展“数商兴农”行动。以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和省级农村电商示范县为引领，发展农村电商新基建。充分发挥数字商务对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助推作用，支持建设和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在为农民提供质优价廉的商品和服务的同时，拓展农产品上行销售渠道，助推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推动建立和完善农村电商仓储配送体系，推动电商物流企业在数字化的基础上进行配送业务、路径和节点的优化，降低物流企业运作成本，提升配送效率。

9.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邮政、供销、商贸物流、快递、交通等资源整合，鼓励实体商业和电商快递的物流协同，整合县域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配送，发展商流物流统仓共配，降低农村物流成本。鼓励有条件地区合理规划，在区域节点建设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发展智慧物流。依托客运服务站点，拓展农资及农产品仓储、日用品分拨配送、快递配送等功能。

（四）完善应急保供体系

10.提升保供能力。加强监测预警，做好重点流通企业、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工作。针对猪肉、蔬菜、鸡蛋、水果等生活必需品价格情况，深入了解市场运行走势，掌握市场特点，稳定市场运行。充实保供力量，依托全省192家“菜篮子”流通重点保供企业，发展一批联系紧密、诚信可靠、守责能用的核心企业和信息员。优化应急投放网络，保障重大节日和重要时间节点市场供应，提早安排部署，引导各地加强产销衔接，大力组织节日商品货源，着力组织好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猪肉、粮油、蔬菜、肉禽蛋、水产品等生活必需品及热销商品货源，保障全省节日市场繁荣稳定。完善配送机制，通过政企合作、社区团购、B2C同城配等模式做好配送保障工作，特殊时期原则上要固定配送主体、配送人员、配送车辆、配送路线和接收人员，确保配送全覆盖。

三、基本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深刻认识优化流通网络布局、降低流通成本的重要意义，逐项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建立多部门共同参与的协调推进机制，分工负责，细化工作措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强化政策支撑，形成强大合力。

（二）营造良好政策环境。统筹国家和省有关资金，鼓励市场化运作，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加大对优化流通网络布局的支持力度。落实好各项税收优惠政策。要建立规范常态化政商沟通机制，畅通企业反映问题、提出诉求渠道，加快实现问题统一受理、部门联动办理。

（三）典型示范引领。要通过新闻媒体加强优化流通网络布局，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工作的宣传报道。要建立健全信息反馈机制，发掘一批典型企业、典型案例，认真组织推广。

附件5

培育壮大流通主体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国商务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增强商贸流通企业引领生产、促进消费、配置资源能力，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1年，全省限额以上在库企业（单位）数量比上年稳步增加，商贸流通企业规模发展壮大，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持续提升。限额以上社零额占全口径社零额比重力争超过36%。

二、主要任务

（一）引进和留住商贸流通企业

1.加大对商贸流通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推动更多全国知名流通企业、外资流通企业落户辽宁，在我省建立跨区域采购、营销、研发、结算等功能性区域中心，积极有效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商业模式和知名品牌。发挥沈阳、大连的核心城市作用，引进知名品牌首店、旗舰店、体验店和连锁店，引导K11、万象城、恒隆、卓展等商家承接国际国内品牌首秀活动，吸引国内外高端知名品牌、设计师品牌、高级定制品牌和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品牌来辽首发新品，提升境外旅客本地消费率。

2.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要求，把握营商环境建设的核心内涵，全力打造办事方便、法治良好、成本竞争力强、生态宜居的营商环境，为辽宁留住更多商贸流通企业和各类流通管理人才。

3.推动内外贸融合发展。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扩大出口产品转内销。支持电商平台设立线上辽宁外贸产品销售专区，鼓励外贸企业利用网上销售、直播带货、场景体验等新业态新模式，扩大交易规模。办好辽宁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为国内采购商采购辽宁外贸产品搭建平台。鼓励各市利用步行街、专业市场等为外贸企业销售出口产品提供便利。支持有自主品牌、内销意愿强的外贸企业，与省内大型连锁商超建立长期直采供货关系。推动西柳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培育壮大试点供货商、经营者队伍。

（二）培育有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

4.培育壮大批发企业。以沈阳五爱、鞍山西柳、辽阳佟二堡市场为引领，带动全省商品市场培育一批内外贸结合、线上线下融合的大批发企业。引导成品油、钢材、煤炭类批发企业与上下游企业紧密协同，研究通过供应链管理提升服务水平。鼓励管理规范、信息化程度高的批发企业利用大数据技术拓展市场和精准营销，引导中小型批发企业从买断式经营向总代理、总经销模式转型。

5.做强做大零售企业。引导品牌连锁便利店企业采取直营、收购、兼并、特许加盟等形式整合社区分散商业网点，改造建设标准化社区便利店。支持大商集团、中兴商业集团等大型实体零售企业做大做强，提升整体竞争实力。

6.推动餐饮企业转型升级。以餐饮产业链建设为方向，引导餐饮企业创新发展。推广“互联网+餐饮”、餐饮新零售等新业态，重点打造中央厨房+社区餐饮骨干企业，培育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绿色餐饮示范企业，重塑“老字号”辽菜餐饮品牌企业，支持集中采购、食品溯源平台企业。

7.支持住宿企业发展壮大。引导支持在经营规模和效益方面位居行业前列、竞争优势明显、品牌影响力强、经营网络覆盖面广的住宿企业集团做大做强，连锁化经营。鼓励住宿企业与携程、美团等电商平台合作，加快数字化信息化转型，通过线上引流，吸引客源。

8.大力培育商贸物流龙头企业。鼓励商贸物流企业通过重组、兼并、股权合作等方式组建集团化公司，壮大发展。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来辽投资兴业，带动发展。推动一批商贸物流园区企业改造升级，集聚发展。鼓励引导一批大型商贸企业自建物流中心，提升发展。通过管理、场地、设备、信息系统等资源、模式输出，带动我省商贸企业物流管理水平和能力的整体提升，促进全省商贸物流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

（二）提升中小商贸企业活力

9.开展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惠民惠企行动。聚焦“企业痛点”、“市场开拓难点”、“政府服务堵点”，组织实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走基层行动，服务内容涵盖数据分析、电商培训、诚信建设、人才招聘、市场咨询等方面，在需求大、意愿强、基础好的地方举办专场活动，推动惠企让利服务直达企业。同时，根据地方需求，深化电商大数据共建共享，组织企业开展诚信经营承诺和完善诚信档案，举办定制化培训，开展服务资源对接落地等，帮助地方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

10.推动中小商贸企业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激发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创新活力，提升企业的组织化、品牌化、规范化水平，扶持培育一批经营模式新、市场接受度高、发展前景好的中小商贸企业，帮助企业参加各类展销和促销活动，拓宽营销渠道。发挥电商示范基地在培育中小电子商务企业、激励新技术应用、促进模式业态创新和转型升级等方面的作用，为中小商贸企业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三）传承发展老字号

11.实施老字号保护发展工程。推进“辽宁老字号”认定，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定期调整、公布辽宁老字号名录。配合国家商务部做好“中华老字号”推荐、调整工作。积极引导老字号企业参加各类省内外老字号宣传推介活动，叫响“辽宁老字号”品牌。

12.支持老字号做强做精。引导老字号与电商平台对接，开发网络适销商品和款式，发展网络销售。鼓励老字号引入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和模式，运用先进适用技术创新传统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和工艺技术水平，吸引新顾客，开拓新市场。

（四）推动商品市场优化升级

13.推动智慧化赋能。支持市场通过云平台建设集商户服务、安防管理、财务管理、库存管理、物流管理、统一结算的在线平台，实现物业管理、商户业务、资金物流在线化。加快大数据在消费趋势预判、精准营销、物流管理等方面的应用和普及推广。支持市场扩大5G网络覆盖，普及智能导游导购、室内手机地图导航、电子路线规划等功能，推进智慧基础设施、智慧交通、智慧公共服务、智慧物流配套、智慧管理等方面建设。围绕消费引流、导流和聚流目标，以核心企业、商户、消费者等为主体，建立以各项数据为支撑的新型消费模式。

14.加快传统批发商户发展电商。引导传统专业市场发展直播电商新业态，举办直播电商对接会，建立专业市场行业直播电商服务自律公约，推动专业市场和直播业态深度融合与规范发展。开展商户上网工程。强化与阿里、京东、拼多多、快手、抖音等平台的合作，加快推动传统批发商户发展电商。支持市场与抖音、快手合作，将市场打造成网红购物打卡地。鼓励市场引进专业培训机构，培养电商营销和直播带货人才。

（五）推动电子商务企业创新规范发展

15.鼓励电子商务企业在餐饮、教育、医疗、出行、住宿、旅游、文体等与民生相关领域开展在线服务创新。支持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带动就业、扶农助农、公益慈善、社会应急保障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推动建立团体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合规合法经营，开展行业自律、平台自治，促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三、基本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培育壮大商贸流通企业、促进消费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逐项抓好任务落实，建立起“带头抓落实、善于抓落实、层层抓落实”的机制。要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出台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发展的具体实施方案和工作措施，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把各项任务抓好、抓实、抓出成效。

（二）抓好疫情防控。要按照辽宁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总指挥部有关要求，坚决做到疫情防控不放松，压实“四方”责任，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杜绝思想麻痹大意、管理疏漏松懈、责任意识淡化等问题产生，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指导商贸流通企业严格遵守商务部印发的《商场、超市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等4个防控指南，切实落实主体责任。

（三）强化政策支持。针对行业发展、企业经营面临的集中问题，进一步加大政策措施执行力度，提升为企业服务水平和切实解决问题的能力，疏通堵点，攻克难点，优化节点，加快补齐发展短板。统筹国家和省相关资金，加大投入力度，鼓励市场化运作，促进消费规模扩大、结构优化。协调解决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在资金、市场、人才、管理等方面面临的困难。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免征小微企业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优惠政策。

（四）完善消费统计。在国家统计制度框架内，推动新兴业态商贸流通企业纳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体系。加强重点流通企业、生活必需品、生产资料等商贸统计工作，强化统计监测制度执行。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和信息资源开放，运用大数据开展消费市场形势分析，为宏观调控和科学决策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附件6

“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国商务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紧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深入开展“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系列主题活动，营造繁荣活跃消费氛围，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提振消费信心，扩大消费规模，挖掘消费潜力，不断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消费升级，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2021年，全省各地组织开展重点促消费活动300项以上，重点参与企业超过500家。

二、主要任务

（一）持续提升重点时段和重要节日消费

1.开展第三届“双品网购节”网上促消费活动。以“品牌、品质”多品类商品线上销售为重点，通过发放电子消费券、网上购物券等方式，提升品质消费，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新业态，联合淘宝、京东、抖音、拼多多等网络平台，推广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等新模式，培育我省“小而美”的网络品牌，引导线上线下深度融合，释放消费潜力。

2.开展“相约五月，惠享春日”促消费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前提下，重点把握五月重要节庆、民俗节日、店庆日等，结合不同节日特点、节日文化、时节需求，联合商场、超市、连锁店、专卖店、购物中心、便利店、餐饮等企业推出贯穿全月的各类惠民促消费活动，采取线上线下互动、满减满赠、数字红包、发放消费券、免费配送等形式，提高服装鞋帽、家电家具、金银珠宝、母婴用品、美容产品、文旅用品、热食冷餐、电影娱乐等方面的销售热度，多角度做热五月节日消费。

3.开展“传扬文化美，品味粽香情”主题促销活动。打造以弘扬端午文化为主题的消费活动，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因地制宜组织开展电子龙舟比赛、香囊DIY制作、满额消费赠彩绳等活动，吸引节日消费。支持餐饮服务企业利用粽子制作体验与赠送、节日特色菜品推介等活动，满足节日就餐需求。引导网络销售平台加大民俗产品的销售力度，多措并举使消费者沉浸于节日文化氛围中，满足消费者对文化消费的需求。

（二）培育壮大多领域消费热点

4.开展“全民购车，快乐起航”汽车主题促销活动。激发新车消费潜能，充分利用“五一”“端午”和周末等节假日，鼓励汽车经销商开展团购优惠活动，并充分利用互联网，举办各类车展。开展“汽车下乡”活动，发挥行业协会作用，针对县域和农村市场选定特色车型，制定优惠政策。创新开展品质促销活动，鼓励高档、豪华品牌汽车经销商和平行车进口企业推出购车礼包。创新“互联网+”营销方式，推出线上订购、保养预约、年检代办、线上投保、代发临时车号牌等业务。积极发展汽车后市场，推动行业组织开展汽车嘉年华活动，举办汽保、汽车金融、汽车IT、汽车养护、汽车维修及配件、汽车文化及汽车运动、二手车及汽车租赁等汽车后市场相关行业展示活动。

5.开展“我爱我家，智慧生活”家具家电促销活动。以智能节能型家电、环保绿色型家具为销售增长点，鼓励苏宁易购、居然之家等大型家电家具卖场、专业店、专卖店等流通企业，开展线上线下家电消费节、家居惠民行等促销活动。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实施绿色智能家电补贴，开展家电、手机以旧换新等活动，不断扩大市场需求。与苏宁、京东、天猫等网上销售平台深度合作，助力辽宁本土优质家具家电走出去，增加市场份额，提升辽宁智能制造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

6.开展“实惠加油，畅快出行”成品油促销活动。抓住成品油价格企稳回升的有利契机，鼓励中石油、中石化等骨干企业，在春耕播种、节假日出行和各大工程陆续开工建设的用油高峰期，开展送油到田间地头、送油到工地、汽柴油特价促销、惠农柴油降价销售等活动，全力拉动成品油销售止跌回升。支持成品油经营企业加强与辽宁银联、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云闪付、“盛事通”中国石油市民专项消费券等惠民活动，积极推广市民卡项目，为广大消费者带来更多的加油优惠。

7.开展“游辽宁、品美食、惠百姓”餐饮促销活动。抓住节日消费需求旺盛的有利时机，引导餐饮企业举办丰富多彩的“跨年狂欢季、感恩答谢、浪漫情人节、猜灯谜”等节庆活动，采取形式多样的打折、抽奖、赠送特色菜品等促销方法，营造浓厚的节日气氛。与银联辽宁分公司、美团点评等合作开展便民、惠民项目，推动消费提质扩容。以“美丽辽宁，美食辽味”为主题，以诚信经营示范企业、辽菜品牌优秀企业、辽菜非遗项目传习店为参与主体，向广大消费者、旅游团体推荐全省100家特色餐饮门店，200道辽菜、辽味经典美食。

8.开展“辽菜名厨，绿色餐饮”系列活动。举办第三届辽宁厨师节暨辽宁餐饮食材博览会，以弘扬辽宁饮食文化为主题，利用优质地域食材、运用辽菜烹饪技艺，展现辽菜厨师作品及风采。组织辽宁烹饪专业团队、烹饪大师通过新闻媒体、抖音、快手等形式，精选特色老菜肴、老味道美食进行网上烹饪教学，服务百姓生活。深入开展绿色餐饮企业创建活动，依据绿色餐饮标准，组织餐饮培训，开展第二批“绿色餐厅”评选。鼓励餐饮企业实行明厨亮灶，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推出半份菜、半价菜，倡导“光盘行动”。

9.开展“遇见一条街，有你更精彩”步行街消费主题活动。突出辽宁文化优势，培育融入历史文化元素的步行街IP形象，推动步行街空间活化和消费升级。用城市自然禀赋、历史文化、建筑风格给步行街赋能，依托地方特色产业、特色品牌、特色产品，突显城市风格，打造地域符号，形成步行街“文化+”的大发展格局。举办惠民消费季、时尚购物节等活动，使步行街成为城市消费和旅游观光重要窗口，提升商业氛围，促进消费回补。

10.开展“产品汇辽宁，直播促消费”电商主题促销活动。打造辽宁主播矩阵，发展主播经济，推动跨省合作，强化电商直播供应链建设。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湖南、山东等大型产业带合作，推动设置直播商品辽宁云仓，完善我省电商直播产品供应链服务，以直播销售大数据推动省内生产企业强化柔性供应链建设。通过主办辽宁省电商直播选品促销对接会，为主播匹配优质供应链，推动电商直播赋能传统产业，创造消费增量。

11.开展“丰富夜生活，点亮我和你”夜经济活动。打造“食、游、购、娱、体、展、演”等多元化的夜经济，积极发展夜购、夜食、夜娱、夜读、夜展，提升夜经济消费品位，推动夜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商场、超市、便利店、餐饮外卖等“互联网+夜间生活服务”，扩大传统夜经济的服务范围，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夜经济消费服务。打造冬季“深夜食堂”，开展秒杀、限时特卖、送餐上门、送厨上门等活动，不断丰富冬季夜经济供给。加强夜市的规范设计，即要符合夜市商业区规范化要求又体现夜市味道，培育“干净、热闹、文明、特色”的夜市文化。鼓励书店开展“夜间书店节”活动，推广“图书+文创产品、图书+咖啡简餐、图书+文化活动”等体验互动阅读模式。鼓励影视剧院、文化宫、展览馆、博物馆、体育健身馆延长营业时间，通过举办各类文艺演出、艺术展示、运动比赛丰富市民夜晚消费生活。

（三）全方位挖掘消费市场潜力

12.开展“新鲜直供，畅享绿色”主题活动。通过举办农产品产销对接行、农超产品对接会等活动，满足城市居民对绿色、新鲜、健康农产品节日及日常采购的需求，拓宽销售渠道。推进传统农贸市场改造升级，提升市场数字化、智慧化、信息化现代功能。加大大型生鲜超市、集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对农副产品的引进销售力度，积极拓展绿色、有机、无公害农产品消费。利用电商平台和网络资源，引导连锁生鲜超市线上线下融合，开展“人气市场”等系列活动，每日推介销售果蔬农产品。

13.开展“便捷生活，城乡共享”主题活动。改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引导农村淘宝店、京东小店以及知名连锁便利店在农村开设零售网点，提升农村消费便利性；因地制宜发展年货大集、流动售货车、扶贫产品专区专柜等销售模式。深化电商进农村，完善配送体系，推动电商渠道和服务落地农村，打造县域电商产业园区，完善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体系，为农村居民提供质优价廉的品牌商品和方便快捷的电商购物体验，充分挖掘县乡消费潜力。

14.开展“生活服务，提质扩容”活动。以深入推进服务领域供给侧改革为主线，适应居民消费升级需求，推动住宿、家政、洗染、美发美容等生活服务业向品牌化、连锁化、标准化发展，充分利用美团点评、携程等第三方平台提供方便、快捷、个性化服务。继续开展家政服务信用体系建设，通过“中国信用（辽宁）”微信公众号、“信用辽宁”网站，宣传报道家政服务信用建设的重要意义以及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措施等，让更多的家政服务员参与信用体系建设，营造安全放心的家政服务消费环境。

15.开展“丰饶物产，辽宁甄选”系列消费类会展活动。支持举办车展、服装展、家具展等消费类专业展会，鼓励新品发布、高峰论坛、流行趋势发布会等活动在展会期间举办。筹办好2021辽宁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品牌商品展览，重点展示辽宁礼物、出口转内销、省外以及国外等品牌商品，组织现场对接洽谈和销售。积极参加首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中国（郑州）食品博览会、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等省外展会，推动辽宁产品走出去，拓展辽宁产品消费渠道。

 （四）有效激发文旅消费活力

 16. 开展“商旅文联动促消费”活动。围绕四季旅游主题，组织各地举办四季旅游节会和推广活动，丰富旅游消费产品供给。在重要节假日，组织举办文化节、艺术节、读书节和非遗进景区等主题活动，提升文化旅游综合消费品质和水平。倡导延长旅游景区和文博单位开放时间，增加夜游夜休闲消费。组织开办文化旅游市集活动，丰富游客购物消费“后备箱”。围绕假日经济，组织文旅企业和单位开展优惠打折大放送活动，刺激文旅消费集中性增长。

三、基本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全民乐购 约惠辽宁”系列活动对服务民生、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的重要意义，把办好各项促销活动作为扩大内需、畅通国内大循环的重要手段。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逐项抓好任务落实，建立起“带头抓落实、善于抓落实、层层抓落实”的机制。同时加强与发展改革、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体育、金融、工会等部门的协调配合，推动工作落实落细，坚持做到市场有效、政府有为。

（二）抓好疫情防控，确保活动安全。要按照辽宁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总指挥部有关要求，坚决做到疫情防控不放松，压实“四方”责任，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杜绝思想麻痹大意、管理疏漏松懈、责任意识淡化等问题产生，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指导商贸流通企业严格遵守商务部印发的《商场、超市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等4个防控指南，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督促各类商贸流通企业，做好健康码扫码测温、佩戴口罩、卫生消杀等防控工作，倡导分餐、使用公筷行为，严防疫情的发生。同时，加强对活动企业的安全管理，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做好安全风险防范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消防、安全、疏散等设备完备畅通，标志鲜明准确，有效防范促销活动场所发生踩踏、火灾等安全事故。

（三）拓宽宣传渠道，营造舆论氛围。各地要通过门户网站、互联网媒体、广播电视、平面媒体、移动媒体、社区媒体、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分区域、多角度、分时段对“全民乐购，约惠辽宁”系列活动进行全面宣传报道。各地要因地制宜举办启动仪式，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吸引更多的商贸企业和消费者参与，打造商旅文娱乐融合发展，提振消费信心，提升社会影响力。